



(12) 实用新型专利

(10) 授权公告号 CN 221244468 U

(45) 授权公告日 2024. 07. 02

(21) 申请号 202323213985.X

(22) 申请日 2023.11.28

(73) 专利权人 江苏鼎鸿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 221000 江苏省徐州市沛县经济开发区沛公路北侧汉润路东侧(科创园)A7号楼216-n

(72) 发明人 王静 王泗潮 张港

(74) 专利代理机构 徐州新知科服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 32634

专利代理师 梁艳

(51) Int. Cl.

B01D 47/06 (2006.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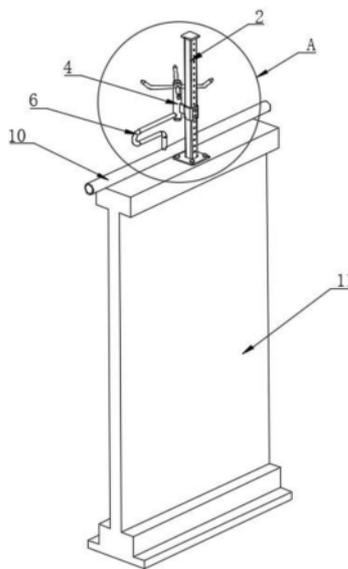
权利要求书1页 说明书3页 附图3页

(54) 实用新型名称

一种建筑施工用的可调式降尘喷淋装置

(57) 摘要

本申请公开了一种建筑施工用的可调式降尘喷淋装置,包括安装板、固定立杆、调节套、进水管、分流管和连接软管,安装板固定安装设于建筑围挡顶部,安装板上竖直固定设有固定立杆,固定立杆上滑动套设有调节套,固定立杆上沿其竖直方向均匀等距开设有多个螺纹孔,且调节套上对应螺纹孔位置处开设有连接孔,调节套与固定立杆通过固定螺栓固定连接,调节套远离连接孔一侧固定设有进水管,进水管的上部设置有多个分流管,且每个分流管端部安装有喷嘴,进水管的下部通过连接软管与输水管相连接,输水管沿着建筑围挡顶部设置。本申请与现有技术相比:该装置能够使喷出水雾高度增高且使其范围增大,进而能够提高该建筑围挡位置处的降尘效果。



1. 一种建筑施工用的可调式降尘喷淋装置,包括安装板(1)、固定立杆(2)、调节套(3)、进水管(4)、分流管(5)和连接软管(6),其特征在于,所述安装板(1)固定安装设于建筑围挡(11)顶部,所述安装板(1)上竖直固定设有固定立杆(2),所述固定立杆(2)上滑动套置有调节套(3),所述固定立杆(2)上沿其竖直方向均匀等距开设有多个螺纹孔(7),且所述调节套(3)上对应所述螺纹孔(7)位置处开设有连接孔(8),所述调节套(3)与所述固定立杆(2)通过固定螺栓(9)固定连接,所述调节套(3)远离所述连接孔(8)一侧固定设有进水管(4),所述进水管(4)的上部设置有多条分流管(5),且每个所述分流管(5)端部安装设有喷嘴,所述进水管(4)的下部通过连接软管(6)与输水管(10)相连接,所述输水管(10)沿着所述建筑围挡(11)顶部设置。

2. 根据权利要求1所述的一种建筑施工用的可调式降尘喷淋装置,其特征在于,多个所述分流管(5)沿所述进水管(4)周向均匀等距分布,且每个所述分流管(5)的端部均斜向朝上弯折设置。

3. 根据权利要求1所述的一种建筑施工用的可调式降尘喷淋装置,其特征在于,在调节所述分流管(5)高度时,将所述调节套(3)沿着所述固定立杆(2)滑动至指定高度并使得所述螺纹孔(7)和所述连接孔(8)相对齐,将所述固定螺栓(9)穿过所述连接孔(8)旋入所述螺纹孔(7),使得所述调节套(3)与所述固定立杆(2)固定连接。

4. 根据权利要求1所述的一种建筑施工用的可调式降尘喷淋装置,其特征在于,所述进水管(4)与所述调节套(3)之间通过连接板(12)固定连接。

5. 根据权利要求1所述的一种建筑施工用的可调式降尘喷淋装置,其特征在于,所述进水管(4)下部和所述输水管(10)上靠近所述进水管(4)位置处均设置有接口,且所述连接软管(6)两端分别与两个接口固定连接。

6. 根据权利要求5所述的一种建筑施工用的可调式降尘喷淋装置,其特征在于,所述连接软管(6)的长度大于所述固定立杆(2)的长度。

7. 根据权利要求6所述的一种建筑施工用的可调式降尘喷淋装置,其特征在于,所述固定立杆(2)顶部固定设有限位板(13)。

一种建筑施工用的可调式降尘喷淋装置

技术领域

[0001] 本申请涉及建筑施工工程技术领域,具体地涉及一种建筑施工用的可调式降尘喷淋装置。

背景技术

[0002] 建筑施工是指工程建设实施阶段的生产活动,是各类建筑物的建造过程,也可以说是把设计图纸上的各种线条,在指定的地点,变成实物的过程。它包括基础工程施工、主体结构施工、屋面工程施工、装饰工程施工等。施工作业场所称为“建筑施工现场”或叫“施工现场”,也叫工地。在建筑施工时,通常需要在施工现场的外围建造围挡,并且在围挡上安装降尘喷淋设备用于减少施工现场粉尘的飘散,然而现有的施工现场的降尘喷淋结构一般为固定高度安装设置,而施工现场中有些地方产生的粉尘会比较严重,一般高度的喷淋设备不足够去降尘处理,进而使得粉尘飘散至施工场地围挡外侧,影响施工场地以外的人的身体健康,并且施工场地局部地势比较低,进而建筑围挡设置高度也比较低,使得固定高度的喷淋设备设置高度也比较低,进而使得该处施工现场的降尘效果不好。

实用新型内容

[0003] 针对现有技术存在的不足,本申请目的是提供一种建筑施工用的可调式降尘喷淋装置,以解决上述背景技术中提出的问题。

[0004] 根据本申请的一方面,一种建筑施工用的可调式降尘喷淋装置,包括安装板、固定立杆、调节套、进水管、分流管和连接软管,所述安装板固定安装设于建筑围挡顶部,所述安装板上竖直固定设有固定立杆,所述固定立杆上滑动套置有调节套,所述固定立杆上沿其竖直方向均匀等距开设有多个螺纹孔,且所述调节套上对应所述螺纹孔位置处开设有连接孔,所述调节套与所述固定立杆通过固定螺栓固定连接,所述调节套远离所述连接孔一侧固定设有进水管,所述进水管的上部设置有多个分流管,且每个所述分流管端部安装设有喷嘴,所述进水管的下部通过连接软管与输水管相连接,所述输水管沿着所述建筑围挡顶部设置。

[0005] 优选地,多个所述分流管沿所述进水管周向均匀等距分布,且每个所述分流管的端部均斜向朝上弯折设置。

[0006] 优选地,在调节所述分流管高度时,将所述调节套沿着所述固定立杆滑动至指定高度并使得所述螺纹孔和所述连接孔相对齐,将所述固定螺栓穿过所述连接孔旋入所述螺纹孔,使得所述调节套与所述固定立杆固定连接。

[0007] 优选地,所述进水管与所述调节套之间通过连接板固定连接。

[0008] 优选地,所述进水管下部和所述输水管上靠近所述进水管位置处均设置有接口,且所述连接软管两端分别与两个接口固定连接。

[0009] 优选地,所述连接软管的长度大于所述固定立杆的长度。

[0010] 优选地,所述固定立杆顶部固定设有限位板。

[0011] 本申请与现有技术相比的优点在于:本申请的一种建筑施工用的可调式降尘喷淋装置,通过调节套带动送水管沿着固定立杆上下调节的设置,使得当施工现场局部地方需要提高降尘效果时,将调节套沿着固定立杆朝上滑动进而带动送水管上的分流管上升至合适高度,然后此时调节套上的连接孔与固定立杆上的螺纹孔相对齐,然后通过固定螺栓穿过连接孔旋入螺纹孔内使得调节套与固定立杆固定连接,进而使得输水管内的水流经过连接软管、送水管和分流管并通过喷嘴喷出,进而使得喷嘴喷出水雾高度增高而使得水雾的范围增大,进而能够提高该建筑围挡位置处的降尘效果。

附图说明

[0012] 图1是根据本申请一实施例的一种建筑施工用的可调式降尘喷淋装置的立体图。

[0013] 图2是图1中A部的结构放大示意图。

[0014] 图3是根据本申请一实施例的一种建筑施工用的可调式降尘喷淋装置的拆分图。

[0015] 附图标记:1、安装板;2、固定立杆;3、调节套;4、进水管;5、分流管;6、连接软管;7、螺纹孔;8、连接孔;9、固定螺栓;10、输水管;11、建筑围挡;12、连接板;13、限位板。

具体实施方式

[0016] 为了使本申请的内容更容易被清楚地理解,下面将结合本申请实施例中的附图,对本申请实施例中的技术方案进行清楚、完整地描述。

[0017] 如图1~图3所示,一种建筑施工用的可调式降尘喷淋装置,包括安装板1、固定立杆2、调节套3、进水管4、分流管5和连接软管6,安装板1通过螺栓固定安装设于建筑围挡11顶部(建筑围挡11设置在施工现场外围处),安装板1上竖直固定设有固定立杆2,固定立杆2上滑动套置有调节套3,固定立杆2顶部固定设有限位板13,以避免调节套3的滑出,固定立杆2上沿其竖直方向均匀等距开设有多个螺纹孔7,且调节套3上对应螺纹孔7位置处开设有连接孔8,调节套3与固定立杆2通过固定螺栓9固定连接,调节套3远离连接孔8一侧固定设有连接板12,连接板12与进水管4固定连接,进水管4的上部沿其周向均匀等距设置有多个分流管5,且每个分流管5的端部均斜向朝上弯折设置,每个分流管5端部安装设有喷嘴,分流管5端部斜向上的设置使得从喷嘴喷出的水雾能够沿斜上方向喷出,进而提高水雾的扩散范围,进水管4的下部与输水管10靠近进水管4位置处均设置有接口,且连接软管6两端分别与进水管4接口和输水管10接口固定连接,输水管10沿着建筑围挡11顶部设置(输水管10端部与水泵相连接,用于循环输送水流),具体地,连接软管6的长度大于固定立杆2的长度,以便于连接软管6能够适应调节套3在固定立杆2上的移动,在该设计中,通过调节套3带动送水管沿着固定立杆2上下调节的设置,使得当施工现场局部地方需要提高降尘效果,即需要调节分流管5高度时,将调节套3沿着固定立杆2朝上滑动进而带动送水管上的分流管5上升至合适高度,然后此时调节套3上的连接孔8与固定立杆2上的螺纹孔7相对齐,然后通过固定螺栓9穿过连接孔8旋入螺纹孔7内使得调节套3与固定立杆2固定连接,进而使得输水管10内的水流经过连接软管6、送水管和分流管5并通过喷嘴喷出,进而使得喷嘴喷出水雾高度增高而使得水雾的范围增大,进而能够提高该建筑围挡11位置处的降尘效果。

[0018] 以上实施例仅用以说明本申请实施例的技术方案,而非对其限制。尽管参照前述实施例对本申请实施例进行了详细的说明,但本领域的普通技术人员应当理解,在不背离

本申请权利要求所限定的精神和范围的情况下,其依然可以对前述各实施例所记载的技术方案进行修改,或者对其中部分技术特征进行等同替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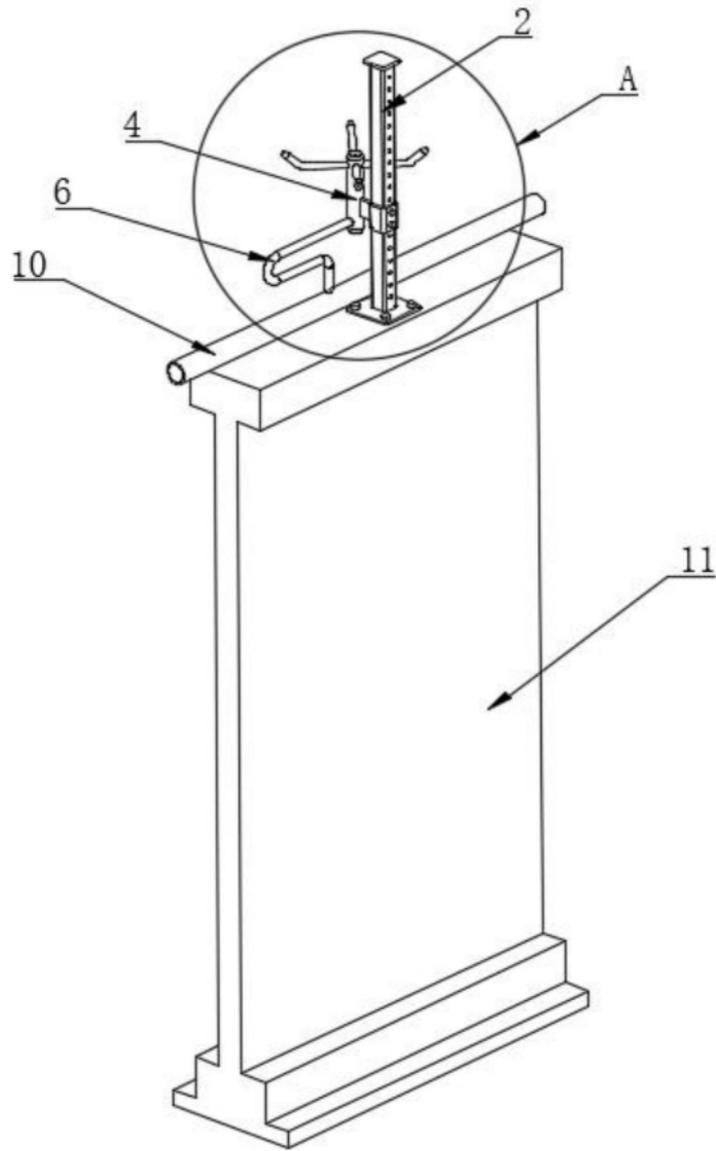


图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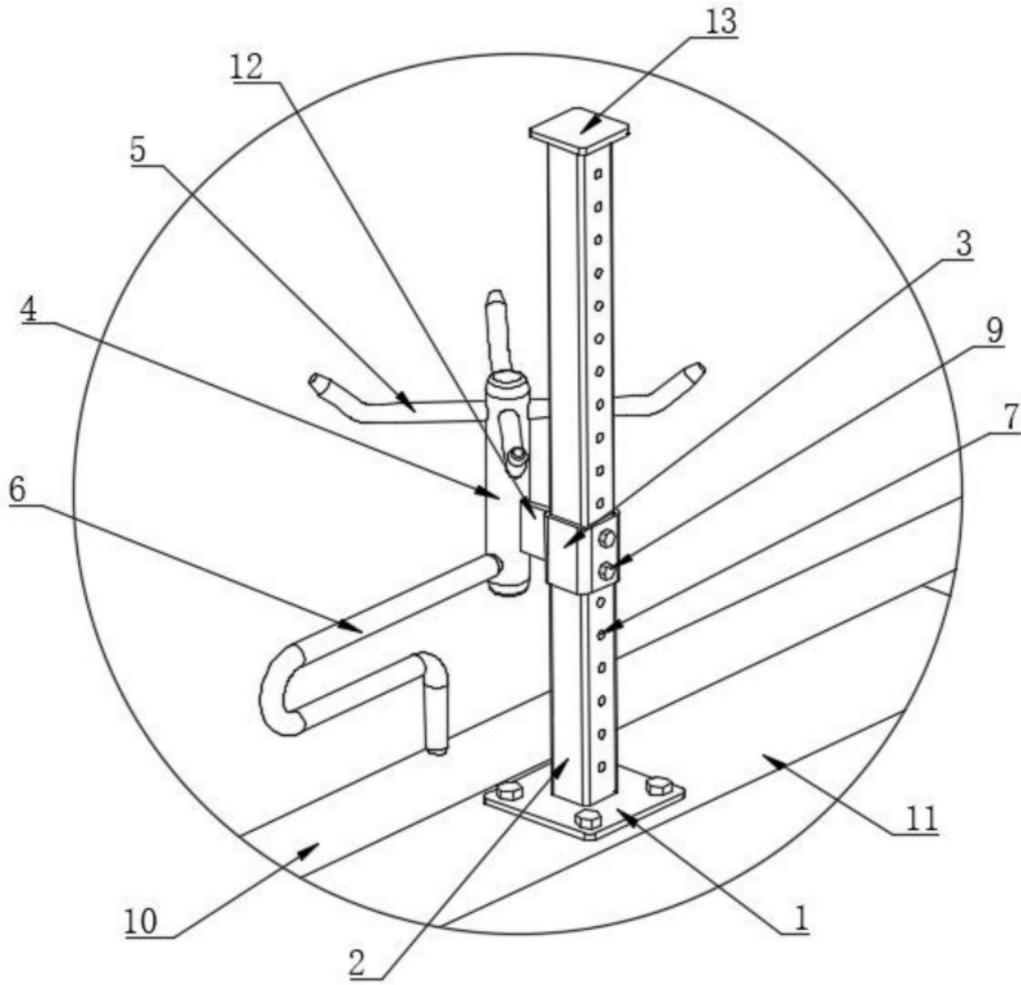


图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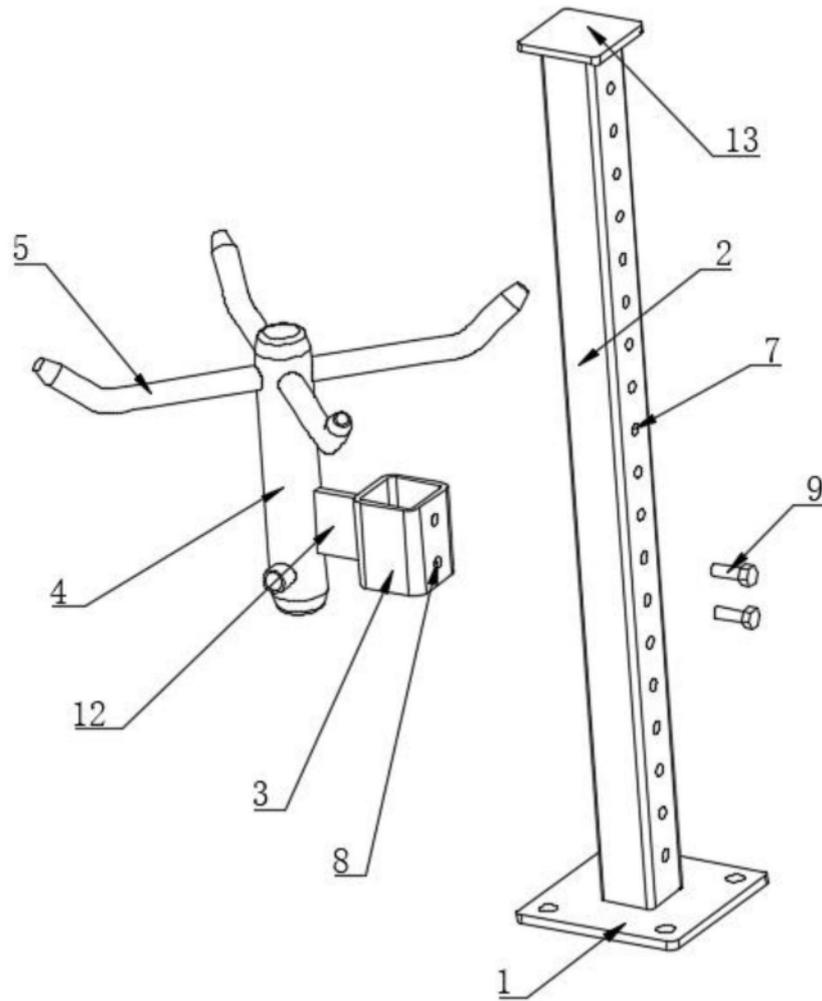


图3